**关于印发《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第二批）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镇（区）农业农村和社会事业局：

为做好2022年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经研究，制定了《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第二批）申报指南》，现予以印发，请按照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工作。

附件：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第二批）申报指南

启东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8月16日

**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第二批）**

**申报指南**

为加快推进我市农业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全市农业现代化进程，**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技术应用和生产经营能力。加快补齐发展短板，稳步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根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做好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2〕13 号）及《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苏农计〔2022〕19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现将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申报指南发布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支持重点**

**（一）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和已登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新建或改扩建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重点围绕蔬菜、水果等鲜活农产品，兼顾地方优势特色品种，根据自愿自建需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设施建设。重点支持建设通风贮藏设施、机械冷藏库、气调冷藏库，以及预冷设施设备和其他配套设施设备，具体由主体根据实际需要确定类型和建设规模。

**二、扶持对象和条件**

**（一）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支持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和已登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主体建设保鲜仓储设施。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需果蔬种植规模不少于300亩，具有3年以上正规的土地流转协议和规范的用地手续。注重农产品质量安全，近三年内未发生过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三、补助用途及额度**

**（一）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用于冷藏保鲜仓储设施建设，主要用于建设冷藏保鲜库及其设施设备配备必要的称量、除土、清洗、分级、预筛、检测、干制、包装、移动式皮带输送、信息采集等设备以及立体式货架。每个项目补助资金不超过新增总投资的30%，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四、相关要求**

1、对符合申报指南要求的单位，按标准打分，高分者为优。得分在80分以上的项目列为党组会讨论项目。

2、经相关程序获得资金支持资格的单位，根据合规的总投入资金及财政总资金盘子，经党委会议讨论分配财政支持资金额度。

3、同一主体不可申报多个项目。

4、同一建设主体的同一建设内容已获得过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再列入。享受过农机购置补贴的农机具自筹部分再行补助的，总补助资金不得超过农机具购置金额的50%。

5、获得财政扶持资金的奖补对象，必须有齐全的财务核算体系，提供规范合法的原始凭证，严禁弄虚作假。

6、所有项目以申报获批、建后验收、先建后补为原则，验收合格后方可补助。项目建设时间不能超过1年，若1年之内未申请验收，则视为放弃申报的项目资金。项目建设起始时间自项目经党组会议讨论通过之日算起。

7、项目单位要积极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项目建成时，要加入省级农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并严格落实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否则不予验收通过。

8、凡符合上述申报条件的启东各有关单位应及时向所在镇区人民政府申报（申报文本见附件），经镇区人民政府审核，以纸质（乡镇政府盖章上报）和电子版形式上报市农业农村局。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请报乡村产业发展科，联系人：唐凯健。

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30日晚前，逾期不候。

启东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8月16日

**2022年省级以上对市县转移支付专项**

**项目申报文本**

专项名称：2022年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发展项目

支持方向名称：

实施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盖章）：

镇区人民政府（盖章）

填报时间：年月日

一、实施地点

（同项目申报文本，明确项目实施的具体地点及区位草图，所有项目用GPS标明项目区边界坐标，不得用单个坐标点代表。）

二、实施内容

分项描述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一）

（二）

........

三、经费预算

（一）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入）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万元，市县财政配套资金万元，实施主体自筹资金万元。

（二）明细预算。

单位：万元

| 实施内容 | 数量 | 单价 | 总投资（入） |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市县财政配套资金 | 实施主体自筹资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实施进度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年，时间自年月起至年月止，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一）

（二）

........

五、补贴合作社成员方案

（对农民合作社获得的财政直接补助形成的资产要量化到全体成员并记载在成员账户中；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获得的财政直接补助形成的资产要量化为集体成员持有的股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住址 | 补贴内容 | 量化资金 | 联系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六、绩效目标

可参照2022年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重点围绕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因地制宜制定本区域（单位）绩效目标和对应评价指标，原则上绩效目标和对应评价指标不少于3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绩效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评价指标 | 标准值 | 目标值制定说明 |
| 1 | 举例：新建育肥猪舍面积 | 800平方米 | 育肥猪舍面积建设完成率 | ≥100% | 新建800平方米育肥猪舍符合单位养殖生产需要，无资金筹措和环保治理压力。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备注：1.目标值是设立的绩效目标的实现值，应尽量量化（数值加单位表示），难以量化的按照分级分档的方式设定（如优、良、中、差等）；2.评价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值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3.标准值是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或完成水平的预期值，是对绩效目标完成结果进行评价的考量尺度。

七、组织管理

（一）项目组成员（其中明确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二）管理责任人